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发出。
- 2、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28 日。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召开。
- 4、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
- 5、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HUANG YUANGENG 先生主持。
- 6、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加强对募集资金的规范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明日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总部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和云视频终端技术升级及扩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并授权公司总经理与上述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0 年 12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

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 HUANG YUANGENG 先生、路路女士、杨祖栋先生、陈学明先生等 4 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 HUANG YUANGENG 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提名路路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提名杨祖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提名陈学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同意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申嫦娥女士、吴刚先生、CHEN LINGSHENG 先生等 3 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吴刚先生、陈玲生先生任期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

得超过 6 年，申嫦娥女士任期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止。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申嫦娥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提名吴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提名 CHEN LINGSHENG 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同意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7)。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89)。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